

臺南市麻豆區公所 105 年度 1-6 月

『105 年度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回饋金(80%)』

執行情形一覽表

執行單位	分配金額	執行金額	累計支用金額	剩餘金額	執行日期	執行計畫或用途	依據條例與規範
105 年度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回饋金(80%) 總預算金額				479,391 元			
北勢里	319,594 元	362 元	362 元	479,029 元	105.04.14	支 2、4 月份電力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一~九項
		58,850 元	59,212 元	420,179 元	105.05.30	支文康活動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一~九項
南勢里	159,797 元	95,970 元	155,182 元	324,209 元	105.05.25	支新設數位監視設備工程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一~九項
		6,300 元	161,482 元	317,909 元	105.05.26	支按摩椅修護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一~九項
		1,827 元	163,309 元	316,082 元	105.06.06	支環境清理用具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一~九項
105 年度廢棄物回饋金 (80%)總計 479,391 元			163,309 元	316,082 元			